

证券代码：836384

证券简称：瑞真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姜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向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3年度工作情况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 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提名姜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提名邓维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提名高凤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提名原兵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提名张颖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5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关联方回避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6 日